

证券代码：301590

证券简称：优优绿能

公告编号：2026-026

## 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5月15日，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9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其中独立董事张媛媛女士、独立董事曹松涛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柏建国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候选人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柏建国及邓礼宽先生提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通过，同意提名严婷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若严婷女士任职独立董事的议案获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其将同时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可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使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或等额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生效之日止，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